

证券代码：300902

证券简称：国安达

公告编号：2025-053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微信或电话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洪伟艺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5 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2025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认为《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公司在保障正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前次经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5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将于2025年9月12日到期）。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认为本次募投项目的终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降低投资风险，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运营效率，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监管规则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保荐机构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下午 14:30 在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灌口镇后山头路 39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安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3 日